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2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2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
基金主代码	257050
交易代码	257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8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0,323,427.8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把握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 资产配置策略 根据宏观经济发展趋势、金融市场的利率变动和市场情绪，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预期收益风险及相对投资价值进行评估，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类资产等资产类别的分配比例。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形成大类资产的配置方案。 若出现重大突发事件，投资者情绪急剧变化，海外市场异常变动等因素导致投资决议形成的市场环境发生改变，基金经理可以提出大类资产配置的调整建议，投资决策委员会召开会议，讨论基金经理的建议并确定大类资产的调整比例，由基金经理执行。 2. 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投资运用主题驱动投资策略。通过“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前瞻性地挖掘中国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通现的投资主题，结合价值投资理念，精选投资主题下的个股，获取超额收益率。 投资主题是影响经济发展或企业盈利前景的趋势性因素。投资主题动态的，一般分为四个阶段：主题雏形阶段、主题形成阶段、主题繁荣阶段、主题衰退阶段。 在主题的雏形阶段，对主题的关注度较低，市场反映往往不足；主题繁荣阶段，主题引起广泛关注，市场反映往往过度。这种反应不足和反应过度就带来股票定价的偏差，即主题雏形阶段，股票往往被低估，而到主题繁荣阶段，股票往往被高估。通过对主题进程的把握，利用这种定价偏差，精选主题下的相关个股，在主题雏形阶段买入，在主题繁荣阶段卖出，形成完整的主题驱动投资策略。 3.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本基金采用久期控制下的债券积极投资策略，满足基金流动性要求的前提下实现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主要的债券投资策略有： (1)久期控制策略 (2)类属策略 (3)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权证的投资。 (1)综合分析权证的包括执行价格、标的股票波动率、剩余期限等因素在内的定价因素，根据BS模型和溢价率对权证的合理价值做出判断，对价值被低估的权证进行投资。 (2)基于对权证标的股票未来走势的预期，充分利用权证的杆杆比率高的特点，对权证进行单边投资； (3)基于权证价值对标的价格、波动率的敏感性以及价格未来走势等因素的判断，将权证、标的股票等金融工具合理配置进行结构性组合投资，或利用权证进行风险对冲。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水平和风险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陆康芸	尹东
	联系电话	021-38992806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gtja-allianz.com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784766400700365	010-67595096
传真		021-50151582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gtja-allianz.com或www.vip-funds.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2年1月1日-2012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7,592,386.03
本期利润	9,763,201.2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6.2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14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0,907,701.3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8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80%	0.80%	-5.14%	0.87%	5.94%	-0.07%
过去三个月	7.13%	0.77%	0.47%	0.90%	6.66%	-0.13%
过去六个月	6.24%	1.06%	4.47%	1.06%	1.77%	0.00%
过去一年	-9.50%	1.09%	-14.66%	1.08%	5.16%	0.01%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40%	1.26%	-14.32%	1.21%	2.92%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9年8月26日至2012年6月30日）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8月26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第一家获准筹建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其中方股东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目前中国规模最大、经营范围最宽、机构分布最广的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外方股东为德国安联集团，是全球顶级综合性金融集团之一。本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着十七只开放式基金。国联安基金管理公司拥有国际化的基金管理团队，借鉴外方先进的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经验，结合本地投资研究与客户服务的成功实践，秉持“稳健、专业、卓越、信赖”的经营理念，力争成为中国基金业最佳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韦明亮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研究副总监	2010-12-10	-	11年（自2001年起）	韦明亮先生，经济学硕士。曾任上海升华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上海国禾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光大证券研究所研究员，2006年3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分析师。2006年11月加入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证券投资部投资经理、证券投资部执行董事。2010年5月起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副总监，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4月起兼任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2年年初以来，市场总体呈现先扬后抑的趋势，2012年年初，由于通货膨胀水平的下降，市场流动性出现改善的迹象，市场利率呈现全面回调的态势，从而推动市场走出一波反弹的行情，其中周期类板块反映了市场的主要特点。不过，随着宏观经济和企业盈利的下降，市场参与者越来越对经济前景不甚乐观，使得市场表现不太理想，但另一方面，由于流动性宽松趋势没变，这在一定程度上也推动了消费成长类板块。

在操作方面，本基金在第一季度市场反弹阶段，出于对市场较为谨慎的判断，没有大规模的参与其中，而在市场总体下跌的阶段，我们在较好控制仓位的同时，大体把握住了市场中的主流板块。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4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市场，宏观经济和企业盈利增速的回落或仍将继续，但在程度上有可能会趋于缓慢，另外，随着经济增速逐步下降到政府目标区间，各级政府保增长的压力和动力会逐步增强；在流动性方面，虽然，资本的持续流出可能对基础货币投放的具有一定的负面影响，但随着物价的回落，流动性或将保持相对较为宽松的趋势；综合而言，我们认为下半年有可能会有阶段性的机会。

在板块配置方面，我们在坚守盈利增长相对确定板块同时，力争积极把握可能出现的阶段性反弹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公司内部建立估值工作小组对证券估值负责。估值工作小组由公司基金事务部、投资组合管理部、交易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数量策略部、研究部部门经理组成，并根据业务分工履行相应的职责，所有成员都具备丰富的专业能力和估值经验，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不直接参与估值决策，估值决策由估值工作小组成员1/2以上多数票通过，数量策略部、研究部、投资组合管理部对估值决策必须达成一致，估值决策由公司总经理签署后生效。对于估值政策，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充分沟通，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对于估值结果，公司和基金托管银行有详细的核对流程，达成一致意见后才能对外披露。会计师事务所认可公司基金估值的政策和流程的适当性与合理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应分配的金额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应分配金额。

2、报告期内已实施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已实施的利润分配。

3、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的相关金额或分配安排

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18,737,609.12	11,674,077.79
结算备付金		397,521.83	356,306.40
存出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11,952,965.84	142,692,605.93
其中：股票投资		111,952,965.84	142,692,605.9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8,8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49,829.04	-
应收利息	6.4.7.5	19,839.38	6,084.78
应收股利		16,623.09	-
应收申购款		8,697.72	29,999,197.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51,983,086.02	185,228,27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1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9,456.78	1,529,151.21
应付赎回款		5,088.56	1,120.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5,910.99	201,075.63
应付托管费		30,985.16	33,512.6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69,888.41	151,810.9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674,054.81	850,004.24
负债合计		1,075,384.71	2,766,675.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170,323,427.83	218,892,955.05
未分配利润	6.4.7.10	-19,415,726.52	-36,431,357.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907,701.31	182,461,597.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983,086.02	185,228,272.53

注：1、报告截止日2012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886元，基金份额总额170,323,427.83份。

2、本摘要中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所列附注号为半年度报告正文中对应的附注号，投资者欲了解相应附注的内容，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一、收入		12,135,602.33	3,457,575.30
1.利息收入		171,686.50	115,660.5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40,226.71	115,637.03
债券利息收入		-	23.4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1,459.79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432,137.49	829,601.9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6,057,936.44	-138,934.9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19,716.5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625,798.95	948,820.3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7,355,587.28	2,474,916.5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40,466.04	37,396.28
减：二、费用		2,372,401.08	3,418,135.89
1.管理人报酬		1,276,873.42	1,499,708.91
2.托管费		212,812.23	249,951.48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6.4.7.18	698,040.11	1,472,699.86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6.4.7.19	184,675.32	195,775.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63,201.25	39,439.4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8,892,955.05	-36,431,357.91	182,461,597.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763,201.25	9,763,201.2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569,527.22	7,252,430.14	-41,317,097.0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366,283.78	-376,062.25	1,990,221.53
2.基金赎回款	-50,935,811.00	7,628,492.39	-43,307,318.6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0,323,427.83	-19,415,726.52	150,907,701.3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6,268,749.29	-2,874,818.27	223,393,931.0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9,439.41	39,439.4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6,314,432.69	-1,225,319.69	-37,539,752.3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679,297.34	167,079.41	17,846,376.75
2.基金赎回款	-53,993,730.03	-1,392,399.10	-55,386,129.1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9,954,316.60	-4,060,698.55	185,893,618.05

注：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邵杰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柯，会计机构负责人：仲晓峰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542号文）批准，由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09年8月26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于2009年7月20日至2009年8月21日募集，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48,728,069.69元，募集期认购手续费人民币5,233,593.62元，利息转份额人民币165,753.36元，募集规模为843,660,229.43份。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KPMG-B〔2009〕CR No.0042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为：股票资产60%-95%，债券、现金、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5%-40%，其中权证投资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20%。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如财务报表附注6.4.2所列示的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过会计差错。

6.4.6 税项

根据财字〔1998〕55号文、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文《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投资收益暂免征收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暂减按50%计算个人所得税。

(5)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无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安联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德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德安联”）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控制的公司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与关联方无股票交易。

6.4.8.1.2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与关联方无权证交易。

6.4.8.1.3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76,873.42	1,499,708.9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82,844.08	356,341.9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12,812.23	249,951.4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基金管理人未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18,737,609.12	135,574.90	28,480,581.79	109,437.2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算。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2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0元，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2年6月30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0元，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952,965.84	73.66
	其中：股票	111,952,965.84	73.6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800,000.00	12.3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35,130.95	12.59
6	其他各项资产	2,094,989.23	1.38
7	合计	151,983,086.02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2,557,327.52	1.69
C	制造业	70,737,814.38	46.87
C0	食品、饮料	20,083,560.12	13.31
C1	纺织、服装、皮毛	2,182,180.00	1.45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
C5	电子	24,438,386.08	16.19
C6	金属、非金属	1,895,000.00	1.26
C7	机械、设备、仪表	8,616,080.98	5.71
C8	医药、生物制品	13,522,607.20	8.96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10,662,090.62	7.07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784,541.20	1.85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12,615,468.12	8.36
K	社会服务业	12,595,724.00	8.3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111,952,965.84	74.19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2	万 科A	919,972	8,196,950.52	5.43
2	002475	立讯精密	256,700	7,585,485.00	5.03
3	600519	贵州茅台	26,040	6,227,466.00	4.13
4	002304	洋河股份	46,000	6,189,300.00	4.10
5	002415	海康威视	200,000	5,440,000.00	3.60
6	600267	海正药业	304,640	5,325,107.20	3.53
7	601888	中国国旅	170,000	4,797,400.00	3.18
8	600587	新华医疗	184,701	4,613,830.98	3.06
9	000069	华侨城A	719,800	4,592,324.00	3.04
10	600048	保利地产	389,640	4,418,517.60	2.93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157	中联重科	9,466,875.56	5.19
2	600406	国电南瑞	8,501,451.45	4.66
3	002304	洋河股份	8,072,906.33	4.42
4	000002	万 科A	7,284,489.48	3.99
5	600309	烟台万华	7,010,009.10	3.84
6	600048	保利地产	6,524,039.93	3.58
7	600298	安琪酵母	6,321,258.66	3.46
8	000858	五 粮 液	5,797,752.92	3.18
9	600859	王府井	5,498,811.68	3.01
10	000729	燕京啤酒	5,483,192.60	3.01
11	000063	中兴通讯	5,343,005.64	2.93
12	600517	置信电气	5,034,968.06	2.76
13	600805	悦达投资	4,738,005.00	2.60
14	600887	伊利股份	4,547,601.00	2.49
15	000423	东阿阿胶	4,531,638.00	2.48
16	600030	中信证券	4,468,590.00	2.45
17	600587	新华医疗	4,415,079.00	2.42
18	601888	中国国旅	4,369,013.79	2.39
19	601808	中海油服	4,334,797.09	2.38